

从“两山”理论到共同富裕：生态治理促进社会公平的联结机制研究

Mengqi Duan

School of Marxism, Yibin University, Yibin, Sichuan, 644000, China

Abstract

Guided by the “Two Mountains” theory, this study examines the intrinsic connection between ecological governance and social equity, exploring its operational mechanisms and improvement pathways. At the analytical level, three interconnected mechanisms are established: resolving regional imbalances through resource reallocation, narrowing urban-rural disparities via equitable public goods provision, and ensuring group opportunity equity through innovative benefit distribution. At the policy level, recommendations include: establishing a market-oriented ecological resource allocation system to activate value conversion, optimizing ecological compensation and benefit-sharing mechanisms to balance conservation and beneficiary relationships, and enhancing the precision of ecological public goods supply to meet diverse needs. The research aims to facilitate the transmission of ecological benefits to social benefits through mechanism refinement, thereby laying a solid foundation for ecological equity in achieving common prosperity.

Keywords

common prosperity; ecological governance; social equity

从“两山”理论到共同富裕：生态治理促进社会公平的联结机制研究

段孟琪

宜宾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中国·四川 宜宾 644000

摘要

文章以“两山”理论为指引，聚焦生态治理与社会公平的内在联结，探究其作用机制与完善路径。解析层面，构建三大联结机制：通过资源要素再配置破解区域失衡，依托公共产品均等化供给缩小城乡差距，借助利益分配创新保障群体机会公平。对策层面，提出健全生态要素市场化配置体系以激活价值转化，优化生态补偿与利益共享机制以平衡保护与受益关系，强化生态公共产品供给精准性以适配多元需求。研究旨在通过机制完善，推动生态效益向社会效益传导，为共同富裕筑牢生态公平根基。

关键词

共同富裕；生态治理；社会公平

1 引言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两山”理论，揭示了生态保护与发展的辩证统一，而良好生态环境是最公平的公共产品。共同富裕的实现离不开生态公平的支撑，生态治理正是衔接二者的关键纽带。当前生态利益分配失衡、公共服务供给不均等问题仍存，制约着社会公平推进。本文立足“两山”理论内核，探究资源再配置、公共产品供给、利益分配等联结机制，提出优化对策，为生态红利转化为共富动能提供思路。

【作者简介】段孟琪（1995-），女，土家族，中国重庆人，硕士，助教，从事社会治理研究。

2 生态治理促进社会公平的联结机制解析

2.1 资源要素再配置机制：破解区域发展失衡

生态治理通过构建跨区域、跨流域的资源要素流动与优化配置体系，有效破解了长期以来区域发展中“资源错配”与“禀赋制约”的双重困境。在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推进过程中，优质生态资源、绿色技术、环保资本等要素突破行政边界限制，向生态脆弱但潜力巨大的欠发达区域倾斜——如生态补偿资金向中西部生态屏障区集中、绿色产业项目向资源型地区转移、生态管护技术向乡村生态治理一线下沉。这种再配置不仅弥补了欠发达区域在生态保护中的成本投入，更通过生态产业化、产业生态化路径激活了区域内生发展动力，逐步缩小了东中西部、生态核心区与经济发达区在发展

动能、基础设施、收入水平上的差距，推动区域发展从“失衡竞争”向“协同共赢”转型，为社会公平筑牢区域协调发展根基。

2.2 公共产品均等化供给机制：缩小城乡发展差距

生态治理以“生态公共产品全民共享”为核心目标，构建了覆盖城乡、普惠均等的供给体系，有效破解了城乡公共服务“二元分割”难题。在城市，生态公园、污水处理设施、绿色交通网络等优质生态公共产品持续扩容提质；在乡村，人居环境整治、饮用水安全保障、农田生态保护等民生工程全面推进，实现了生态公共服务从“城市优先”向“城乡均等”的转型。通过标准化建设、多元化投入、一体化管护，城乡居民在生态环境权益上的差距逐步缩小——农村居民得以平等享有清洁空气、安全水源、优美环境等基本生态福利，城市居民则通过生态补偿、绿色消费等方式反哺乡村生态保护，这种双向赋能的供给机制不仅改善了城乡人居环境，更促进了城乡要素双向流动、公共服务共建共享，为社会公平搭建起城乡融合发展的桥梁。

2.3 利益分配机制创新：保障群体机会公平

生态治理通过创新生态补偿、碳汇交易、生态管护岗位设置等利益分配模式，打破了传统发展中“生态保护者吃亏、生态受益者获利”的不公平格局，实现了生态效益与经济利益的合理分配。在生态保护一线，当地居民通过参与生态修复、担任生态管护员获得稳定收入，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收益通过“按户分红”“按劳分配”等方式精准惠及弱势群体；在跨区域层面，生态受益区通过财政转移支付、产业合作等方式向生态保护区提供经济补偿，让保护者共享发展成果。这种分配机制不仅保障了不同群体在生态治理中的平等参与权和受益权，更通过技能培训、就业扶持等配套措施，为欠发达地区居民、农村剩余劳动力等群体创造了公平发展机会，推动社会公平从“结果公平”向“机会公平”“权利公平”深度延伸。

3 完善联结机制的对策

3.1 健全生态要素市场化配置体系

健全生态要素市场化配置体系，是打通生态价值转化通道、以市场力量促进生态治理公平的核心举措，其关键在于破除长期存在的行政壁垒与制度障碍，构建起“产权清晰、定价合理、流动顺畅、监管有效”的现代化生态要素市场机制。当前，我国生态要素领域普遍存在“产权模糊难交易、价格扭曲难体现、区域分割难流动”的问题，导致优质生态资源集中于少数地区，而生态保护成本却多由欠发达区域承担，这种失衡状态严重制约了生态治理的公平性与可持续性，因此必须通过系统性制度设计激活市场活力。

在产权制度建设层面，需以精准确权为基础，为生态要素市场化流转筑牢法律根基。应加快推进水权、林权、碳汇权、排污权等核心生态资源的确权登记工作，明确各类要

素的所有权、使用权、收益权归属，特别是针对跨流域水资源、跨区域森林资源等易产生权属争议的领域，要建立统一的确权标准和协调机制。例如，在长江经济带、黄河流域等重点区域，可探索开展生态资源权属清晰化试点，通过发放权属证书、建立电子台账等方式，让生态资源“权属有主、责任到人”，从根本上解决“谁来交易、交易什么”的核心问题，为后续市场化流转扫清障碍。交易平台与规则建设则是保障要素流动顺畅的关键支撑。要打破行政区划对生态要素交易的限制，搭建全国统一、互联互通的生态要素交易平台，整合现有地方级交易市场资源，实现碳汇配额、水权指标、排污权等要素的跨区域、跨行业交易。同时，需完善交易全流程规则，明确交易标的评估标准、交易流程规范、信息披露要求和信用监管体系，例如建立生态要素交易第三方评估机制，确保交易价格真实反映要素价值；推行交易信息公开制度，保障各类市场主体的知情权与参与权，避免暗箱操作。此外，还应鼓励金融机构参与生态要素交易市场，开发碳期货、水权质押等金融产品，提升要素交易的流动性与市场化程度。科学的价格形成机制是市场化配置的核心灵魂。要摒弃过去“重经济成本、轻生态代价”的定价逻辑，将生态保护成本、环境损害代价、资源稀缺程度等纳入生态要素定价体系，建立能够真实反映市场供求关系和生态价值的价格机制。可通过完善生态补偿标准、推行阶梯式水价电价、建立碳汇价格动态调整机制等方式，让生态要素价格既体现经济属性，更凸显生态属性。这种市场化定价机制能够通过利益杠杆引导各类市场主体主动节约资源、减少排污，推动生态资源向利用效率高、生态效益好的领域集中，既实现了生态要素价值最大化，又让生态保护者获得合理收益，从而缩小区域间发展差距，实现生态治理与社会公平的有机统一。

3.2 优化生态补偿与利益共享机制

优化生态补偿与利益共享机制，是破解生态保护领域“保护者吃亏、受益者无责”利益失衡困局的关键抓手，更是以生态公平助推社会公平的核心路径。其根本遵循需牢牢锚定“谁保护、谁受益，谁受益、谁补偿”的价值导向，着力构建多元化投入、精准化滴灌、长效化运行的生态利益协调体系，从根源上解决生态保护成本与收益的错配问题。在我国生态治理实践中，长期存在“上游守着绿水青山过穷日子，下游靠着生态红利奔小康”“农村承担生态管护责任，城市享受优质生态产品”的失衡格局，这种利益分配不公不仅挫伤了基层保护主体的积极性，更固化了区域与群体间的发展差距，亟需通过机制创新实现生态利益的公平共享。

在补偿主体与资金来源层面，需打破“政府单打独斗”的局限，构建多维度、全链条的资金保障网络。一方面要强化政府的主导责任，将生态补偿资金足额纳入各级财政预算，加大中央财政对三江源、黄土高原等国家级生态功能区的转移支付力度，确保补偿资金的稳定性与权威性。另一方

面要激活横向补偿的活力,通过签订跨区域生态补偿协议、设立省级生态补偿基金等方式,推动长三角、珠三角等经济发达受益区向长江上游、闽江源头等生态保护区支付合理补偿费用,例如浙江与安徽的新安江流域生态补偿试点,就通过“水质达标奖励、不达标扣罚”的机制实现了利益共担。同时要引导社会资本积极参与,鼓励企业通过认购碳汇、资助生态修复项目、发展生态产业等方式履行生态责任,形成“政府+市场+社会”三方联动的多元补偿投入模式,有效破解补偿资金不足的瓶颈。补偿标准的精准化是提升机制效能的核心。应彻底摒弃“一刀切”的固定补偿模式,建立基于生态系统服务价值评估、保护成本核算、发展机会损失量化的动态调整体系。通过引入生态系统服务价值评估技术,科学测算森林固碳、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保护等生态产品的经济价值;结合不同区域的经济水平、居民收入状况,精准核算生态保护带来的直接成本与间接发展损失。在此基础上实行差异化补偿,对生态脆弱区、深度贫困地区的生态保护群体予以重点倾斜,例如对青藏高原生态管护员提高岗位补贴标准,为长江禁渔区渔民提供转产就业专项补偿和技能培训补贴,确保补偿资金真正流向最需要的领域与群体,实现“补得准、补得实、补到位”。利益共享方式的创新则是实现长效公平的关键支撑。要跳出“单纯资金补偿”的思维定式,推动生态利益从“输血式补偿”向“造血式共享”转型。鼓励生态保护区与受益区开展产业共建,通过“飞地经济”“生态订单农业”等模式,让保护区居民分享产业链增值收益;在生态旅游、林下经济等产业发展中,优先吸纳当地居民就业,完善“企业+合作社+农户”的利益联结机制,确保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收益精准惠及普通民众。

3.3 强化生态公共产品供给的精准性

强化生态公共产品供给的精准性,本质是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打破“统一供给、忽视差异”的治理误区,让生态福利真正适配不同群体的需求。当前城乡、区域间生态公共服务差距显著,城市生态公园、绿道网络不断完善,而部分农村地区仍面临污水乱排、垃圾堆积的困境;普通群体的生态需求易被满足,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却常遭遇设施不便的难题,这种“一刀切”供给模式背离了

生态公平的初衷。

精准供给的首要前提是摸清需求底数。通过“线上问卷+线下走访”结合的调研方式,深入城乡社区、特殊学校等场景,精准识别居民在生态环境、公共设施等方面的痛点,建立动态更新的“需求清单”与“供给清单”匹配机制。在布局上聚焦短板,将资金与资源重点投向农村、欠发达区域及生态脆弱区,例如为西部山区村庄配套小型污水处理设备,为黄河滩区村落完善垃圾收运体系,补齐基础设施短板。供给内容需兼顾共性与个性,针对特殊群体优化服务。如同“光明影院”为视障群体打造“文化盲道”,生态公共产品供给也应体现人文关怀:在城市生态公园增设无障碍坡道、语音导览系统,为乡村老年群体开辟休闲健身绿地,在校园周边建设儿童友好型口袋公园。同时建立“群众评价+专业评估”的效果反馈机制,通过定期回访、满意度调查调整供给策略,确保生态公共产品既“有温度”又“合需求”,切实提升可及性与实效性。

4 结语

从“两山”理论到共同富裕,生态治理与社会公平的深度融合需依托机制创新筑牢根基。资源再配置、公共产品均等化、利益分配创新三大机制,分别破解区域、城乡、群体层面的公平难题。而通过健全要素市场化配置、优化补偿共享机制、强化公共产品精准供给,可激活生态价值转化的内生动力。这一实践路径既践行了“良好生态是最普惠民生福祉”的理念,更推动生态效益转化为民生福祉,为美丽中国建设与共同富裕目标实现提供坚实支撑。

参考文献

- [1] 郑学东,梁宇,陈坚.“两山理论”引领下的乡村共同富裕实践——以兰溪王家村为例[J].中国园林,2023,39(S1):41-45.
- [2] 阿拉木萨,王利清.共同富裕视角下扎赉特旗农村生态环境治理现实审视与路径优化[J].甘肃农业,2023,(06):89-93.
- [3] 杨璐璐,王立徽.基于“两山”理论的“矿农协同”生态整治与矿区农民农村共同富裕[J].理论与现代化,2023,(04):71-81.
- [4] 葛玲妹.“两山”理论视域下乡村旅游助力浙江实现共同富裕路径研究[J].全国流通经济,2022,(23):109-112.